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参加（东北石油大学）的（2023年茂金属催化剂聚合评价装置和手套箱采购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茂金属催化剂聚合评价装置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迈瑞尔实验设备（上海）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95人，营业收入为11024.41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377.62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手套箱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威格科技（苏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150人，营业收入为4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6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大庆晖月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12月7日

